

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- **重要内容提示：**
- **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：无**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0 年 5 月 22 日
- 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- 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2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（股）	35,306,615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（%）	23.9031

- 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陈义斌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- 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出席 7 人；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- 3、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阿尔斯兰·阿迪里先生出席会议；常务副总经理王伟义先生、副总经理李春芳女士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1、议案名称：关于《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A股	35,306,615	100	0	0	0	0

2、议案名称：关于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A股	35,306,615	100	0	0	0	0

3、议案名称：关于《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A股	35,306,615	100	0	0	0	0

4、议案名称：关于《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A股	35,306,615	100	0	0	0	0

5、5.01 议案名称：《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A股	35,306,615	100	0	0	0	0

5.02 议案名称：《年度报告摘要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A股	35,306,615	100	0	0	0	0

6、议案名称：关于聘请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A股	35,306,615	100	0	0	0	0

7、议案名称：关于聘请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A股	35,306,615	100	0	0	0	0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1	关于《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；	28,600	100	0	0	0	0
2	关于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；	28,600	100	0	0	0	0
3	关于《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；	28,600	100	0	0	0	0
4	关于《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；	28,600	100	0	0	0	0
5.01	《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》；	28,600	100	0	0	0	0
5.02	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	28,600	100	0	0	0	0
6	关于聘请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；	28,600	100	0	0	0	0
7	关于聘请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。	28,600	100	0	0	0	0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无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崔建新、任华

(二)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现行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
(二)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。

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5月22日

